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6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7年6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0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董事6名），缺席会议的董事0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曹正国、沈杏秀、伊恩江、岳修峰、许世可、徐志珍。

3、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正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同意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并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事项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

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9 日